证券代码: 833611 证券简称: 镭之源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

山东镭之源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2 年 4 月 1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2年3月30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 监事会主席李振超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山东镭之源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定向发 行说明书>》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长期、稳健、持续的发展、保障公司经营目标和未来发展战略的 实现,公司拟向公司现有股东进行定向发行。公司本次定向发行为发行对象确定 的定向发行,发行对象共计 2 人,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传祥及董事、董秘、副总经理谢英山。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 4.00 元人民币,发行股数不超过 250 万股(含250 万股),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因公司章程已约定现有股东不享有同等条件下对股票发行的优先购买权,故本次发行对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登记日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决议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该协议经当事方正式签字盖章后,并在本次发行获得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并经股转系统审查通过后生效。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拟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为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公司将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拟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优先认购权》议案
- 1.议案内容:

本次定向发行,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优先认购权。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镭之源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镭之源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15日